

線上閱讀

www.lsmchinese.org

第六十七篇、禧年（四）

書名：路加福音生命讀經

第六十七篇 禧年（四）

讀經：利未記二十五章九至十三節，三十九至四十一節，五十四節，詩篇十六篇五節，九十篇一節，以弗所書二章十二節，使徒行傳二十六章十八節，以弗所書一章十四節，歌羅西書一章十二節，路加福音十五章十二至二十三節，羅馬書七章十四節下，約翰福音八章三十四節，三十六節，羅馬書六章六至七節，八章二節，加拉太書五章一節。

在本篇信息裏，我們要繼續來看禧年的福分。我們在上一篇信息中指出過，禧年有兩項主要的福分，頭一項是失去產業的人，可以歸回他們的地業。（利二五9~13。）神要作人的產業，（詩十六5，九十1，）人卻因墮落失去了神。（弗二12。）然而，神的禧年將人帶回歸向作人基業的神。（徒二六18，弗一14，西一12，路十五12~23。）現在我們要接著來看禧年第二項主要的福分。

從奴役得自由

禧年的第二項福分是，賣身為奴的人從奴役得自由。（利二五39~41，54。）按照利未記二十五章的豫表，一個以色列人可能窮到一個地步，必須賣掉自己的地業。然後他可能越來越窮，甚至賣了自己。他失去了自己，成為一個奴僕。

賣身為奴的人可以努力贖回自己。然而，他在禧年以前若不能贖回自己，到了禧年還是要得著釋放。『他若不這樣被贖，到了禧年，要和他的兒女一同出去。』（利二五54。）這就是說，在第五十年，就是禧年，賣身為奴的人，要從奴役得著自由。

利未記二十五章的圖畫很有意義。這幅圖畫指明，人從墮落的時候開始，就賣身為奴，特別是作罪的奴僕。雖然人想要贖回自己，卻無能為力。在良心、人治、應許、律法的時代，人無法贖回自己。但是恩典時代接著來了，這是第五十年所豫表的時代，在這時代，墮落的人能從轄制得著釋放。

新約啟示，墮落的人已經賣給罪作奴僕。在羅馬七章十四節保羅宣告說，『我是屬肉的，是已經賣給罪了。』在約翰八章三十四節主耶穌說，『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凡犯罪的，就是罪的奴僕。』神的禧年釋放墮落的人脫離罪。為這緣

故，主說，『所以神的兒子，叫你們自由，你們就真自由了。』此外，在羅馬書六章六至七節保羅告訴我們：『知道我們的舊人已經與祂同釘十字架，使罪的身體失效，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，因為已死的人，是已經從罪開釋了。』然後在羅馬書八章二節保羅接著說，『生命之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已經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了罪與死的律。』不僅如此，按照加拉太五章一節，神的禧年也釋放我們脫離律法的轄制。

禧年是第五十年的意義

我們再來看禧年是第五十年的意義。利未記二十五章八節說，『你要算計七個安息年，就是七七年；這便為你成了七個安息年，共是四十九年。』按十節看：

『第五十年你們要當作聖年，在遍地給一切的居民宣告自由；這年必為你們的禧年，各人要歸自己的產業，各歸本家。』可以說，八節的七個安息年，就是七七年，也是七個『週』年。（見但九24~26。）**聖經裏的一週，七天的時間，表徵完整的過程。**比方，神在七天的時間裏創造了宇宙和其中的萬物，就安息了。因此，一週七天指明完整的過程。

就著一週表徵完整的過程這一面說，我們的基督徒生活也可以看作一週。我們基督徒生活的一週，是由無酵節所表徵。我們在出埃及十二章看見，無酵節持續七天。在出埃及記生命讀經裏我們指出，無酵節的七天表徵我們基督徒生活的整個過程，從我們得救直到身體得贖的時候。

禧年不是在七年結束時來臨，乃在七個七年之後纔來臨。七個七年之後當然是第五十年，第八個七年的頭一年。

在聖經裏，八這個數字表徵復活。主耶穌在第八日，七日的第一日復活。照著這原則，每一期七年的頭一年乃是第八年，這第八年可以視為復活年。禧年是第七個『第八年。』這就是說，這第八年！第五十年，指明七倍的復活。

禧年在第五十年，原則上和五旬節在第五十天一樣。五旬節在第七個第八日，正如禧年在第七個第八年。在五旬節之前有七段七日的過程，在禧年之前也有七段七年的過程。

珍賞禧年

現在我們將這事應用到得救的經歷上。**禧年是在七個完整的七年過程之後來臨，照樣，我們許多人也是在人生經過好幾個『過程』以後纔經歷救恩。**一面說，在人生早期，在年輕時得救非常美好；但另一面說，經過人生許多漫長的過程之後纔得救也有好處。比方說，假定一個人五十多歲得救，他經過了許多過程：青年、大學、婚姻、升職。經過了這一切過程，當他得救時，就經歷了真實的禧年。多年來（如禧年以前七個七年所指明的），他也許努力要贖回自己，卻沒有成功。然後有一天，藉著福音的傳揚，聽到禧年的號角，他得救了。他厭惡、藐視已過人生所有的過程。現今他享受禧年的釋放。

一個年幼得救的人，也許十二歲得救，他對禧年的意義就可能沒有多少領悟。對他來說，有沒有禧年沒有甚麼分別，因為他沒有經過人生許多的過程。但是一個經過許多歷程的人，定規會珍賞禧年。

一面說，人越早得救越好，我們向人傳福音當然不該遲延。我這裏的點乃是，一個得救較晚的人，比作孩子就得救的人，對禧年有更大的享受。假定一個小孩六歲得救，既然他連人生一、兩個過程都沒有經過，對禧年就無法有多少珍賞。但一個飽經風霜的人，必會大大珍賞得救的意義。

不要誤會我，以為我鼓勵人慢慢得救。年輕得救的人，有機會更多研讀聖經，更多經歷並享受主。從這個觀點看，人年輕得救更好。但是晚得救的人，有機會對禧年有更大的享受。

假定一個人從來沒有賣掉自己的產業，或賣身為奴。這樣的人聽到吹禧年的號，不會有甚麼喜樂，因為禧年對他沒有甚麼意義。但是一個失去產業、失去自己的人，在禧年時會極其歡樂。人失去的越多，就越享受禧年的吹號。

多年前我遇到一位弟兄，他的經歷說明了對禧年的享受這一點。這位弟兄得救以前吸食鴉片四十多年。有一天他得救了，從吸食鴉片得著釋放。那對他是真實的禧年。

這位弟兄總是帶著自己的兩張照片：一張是吸食鴉片時的，一張是作基督徒時的。吸食鴉片時的，呈現病態，營養不良；作基督徒時的，又健康又強壯。他作見證時，會展示這兩張照片，問人喜歡那一張，當然大家總是喜歡作基督徒時的那張。然後這位弟兄會解釋這兩張照片的意義，一張是他得救以前的照片，另一張是他作基督徒以後的照片。他喜樂的作禧年真實的見證。

年幼得救的人，無法像那位吸過鴉片的弟兄那樣作禧年的見證。因為小孩子沒有經過完整的人生歷程，沒有努力贖回自己過，他對禧年的喜樂就沒有多少可說的。所以，晚得救的確有一個好處，就是對禧年的享受。

禧年，第五十年，在七個七年以後，就是完整的人生歷程以後纔能來臨。這就是說，禧年有一項福分，是沒有人能憑自己的努力達到的。一個人也許一個歷程接一個歷程，努力要歸回自己的產業，贖回自己脫離奴役。但是他憑著自己不能歸回，也不能被贖回。禧年只有從神而來。神使我們歸回我們的產業，神也釋放我們脫離轄制。

我十九歲得救。在接受主耶穌以前，我努力作好。我在基督教裏長大，一直接受聖經的教導。我知道我應當作好，但不論我多努力，我就是好不了。我甚至努力轉向神，但我無法轉向祂。可是有一天我經歷了禧年。神進來，把我帶進禧年的享受。那一天，我豐富的享受了禧年。神使我歸回作我產業的祂自己，我也從奴役下得了釋放。

福音的兩大福分

我們已經看見禧年兩項主要的福分是：歸回自己的產業，以及從奴役得著釋放。在新約裏，這些是福音的兩大福分。福音宣告神已經使我們歸回作我們產業的祂自己，神也已經釋放我們脫離轄制，脫離奴役，特別是罪的奴役。罪的轄制是最壞的轄制。那些活在罪中的人，在許多方面受轄制。但是人從罪得著釋放時，他也從許多事物得著釋放。我們從罪得著釋放時，也從律法的奴役得著釋放。

靠著主的憐憫，我能作見證，我享受神作我的產業，作我的食物、房屋、衣著、交通。我也能作見證，我已經從轄制得著釋放。我從罪的奴役，從律法和宗教的轄制得著釋放。為著禧年的福分讚美主！

我們讀路加福音需要應用這種領會。我們若以這樣的領會來讀路加福音，這本福音書對我們就要成為一卷新書。在路加福音所記載的比喻和事例中，我們會看見禧年的福分。我們會領悟，人救主在路加四章所宣揚的禧年，乃是管治以下各章的原則。

我們都需要學習如何享受禧年。我們享受禧年，就能出去宣揚禧年。我們會吹響福音的號角，告訴別人現在是神悅納他們的時候，現在是他們歸回作他們產業的神，且從各種奴役、轄制和纏累得著釋放的時候。那些歸回神，且從轄制得著釋放的人，可以自由的享受神。宣揚這事就是吹響禧年的號角，宣告神新約經綸的禧年。但願我們都享受禧年的福分，然後吹禧年這福音的號角。

生命讀經線上閱讀次數： 次

Copyright © Living Stream Ministry, Anaheim, California.